

华夏帝王大

智

慧丛书

刘邦

的

天下谋略

编著◎东雄等

他是时代的 小人，他是社会的 投机者
乱世动荡，让不甘心久居人下的他成为了汉朝天子
他，用智慧与谋略，成就了汉朝的四百年江山，让世界永远记住了东方的 汉人

华夏帝王大智慧丛书

刘 邦

天下谋略

左靖等◎编著



华夏出版社
HUAXIA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刘邦的天下谋略 / 东雄等编著. —北京: 华夏出版社, 2010.11
(华夏帝王大智慧丛书)

ISBN 978-7-5080-5942-6

I. ①刘… II. ①东… III. ①汉高祖 (前 256~前 195) —传记 IV. ①K827=34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0) 第 182459 号

刘邦的天下谋略

编 著: 东 雄 等

策 划: 景 立 浩典图书

责任编辑: 赵 楠 刘晓冰

责任印制: 刘 洋

装帧设计: 浩典·南戈

出版发行: 华夏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东直门外香河园北里 4 号

邮政编码: 100028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泰山兴业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装 订: 三河市李旗庄少明装订厂

开 本: 720 × 1030 1/16 开

印 张: 16.75

字 数: 290 千字

版 次: 2010 年 11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0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080-5942-6

定 价: 29.80 元

目录

第三策/韬光养晦 / 59

刘邦受命西征，一路招兵买马，攻城略地，安抚民心，以正确的政策和策略取胜。他首克咸阳，可谓是力拔头筹，但面对项羽的强大力量，只能采取忍让之策。每临大事，反复计议，受封巴蜀，卧薪尝胆，为一统天下积蓄自己的力量。在后来几个月内，他突然出现在关中地区，其韬光养晦之术令人惊叹。

- 一、心怀仁义受命西征 / 60
- 二、礼贤与怀柔的回报 / 63
- 三、权臣误国的启示 / 70
- 四、退军霸上的王者风范 / 73
- 五、大丈夫的气概 / 76
- 六、心思缜密赴鸿门 / 79
- 七、不可一世起祸端 / 84
- 八、韬光养晦而后发制人 / 86

第二策/审时度势 / 31

官逼民反，大秦帝国的末日到了。刘邦在风起云涌的起义浪潮中，静观态势，韬光养晦，蓄势待发。项羽随叔父项梁起义后，逐渐显示出了他是一个战争强才、战争英豪，他亲率大军，冲锋陷阵，屡战屡胜。终于，秦王朝的最后一支军队也是最后一名将领章邯，前来应降。刘邦等待的时机就要到来。

- 一、奸臣当道的祸殃 / 32
- 二、时势造英雄 / 37
- 三、图谋壮举的投奔 / 40
- 四、学习项氏叔侄的智慧 / 45
- 五、该出手时就出手 / 49
- 六、破釜沉舟犹可鉴 / 55

第一策/巧抓时机 / 1

人生在世，命运莫测。一个出身低微、游手好闲之人，在不依靠任何社会背景的情况下，也能巧用时机，混进官场，成为一方头面人物。刘邦就是这类人物。当烽烟四起，群雄并起时，他善于抓住时机，利用江湖义气结交人才，成就了一番惊天地、泣鬼神的大业。刘邦的应变之术、处世哲学的奥秘何在呢？

- 一、借势包装非凡像 / 2
- 二、侠义结交为日后 / 6
- 三、寻梦“大丈夫” / 13
- 四、“种豆得瓜”的名门联姻 / 16
- 五、因势聚众谋大事 / 22
- 六、当仁不让做“沛公” / 27



第四策/知人善任 / 91

明主广纳贤才,从谏如流,用人不疑,有功必赏;贤臣各尽其智,兢兢业业,阳谋阴谋一起用,屡建奇功。名主与贤臣互补,配合得天衣无缝,形成了坚强的领导核心,最终取得了天下。

- 一、用萧何取其智 / 92
- 二、茅塞顿开“汉中对” / 94
- 三、倚重张良取其谋 / 101
- 四、唯才是举不避嫌 / 110
- 五、敢用儒生聚良才 / 119
- 六、前倨后恭得狂生 / 124



第五策/弱勢求生 / 127

“祸兮,福之所倚;福兮,祸之所伏。”祸福不是永恒不变的。当处在逆境中时,一定不要丧失斗志。刘邦从被项羽分封巴蜀和汉中,直至彭城惨败,屡受挫折,他却还屡败屡战,战到最后笑到最后,最终成为胜者。他这种弱中求生、弱中自强的精神,显然是一种非同一般的英雄气概,其生存之术奥妙无穷。

- 一、“暗度陈仓”定三秦 / 128
- 二、“义立而王”下彭城 / 132
- 三、悲剧一幕撼人心 / 135
- 四、以智取力再造势 / 140
- 五、用韩信定中原 / 143
- 六、把握形势定大局 / 149
- 七、攻心斗智不斗力 / 155



第六策/智者取谋 / 161

谁笑到最后,谁是胜利者。用兵打仗,刘邦仰仗谋士,从谏如流,智勇结合,与疏于政治谋略的盖世英雄项羽形成鲜明对照。垓下之战,刘邦的驭将之术、陈平的阴谋计策、韩信的军事天才,都得到了淋漓尽致的发挥,最终把单打独斗的项羽逼向了黄泉之路。

- 一、一人之下万人之上 / 162
- 二、封王的真实用意 / 167
- 三、离间一计釜底抽薪 / 173
- 四、苟且议和意在反攻 / 178
- 五、撕心裂肺楚歌声 / 181
- 六、项羽兵败身亡 / 184



目录

第七策/安内攘外 / 187

从战争到和平，怎样过好这一关？秦始皇没过好，汉高祖能否过好这一关？陆贾的传立一册《新语》，使刘邦茅塞顿开：就制度来说，必须“汉承秦制”，就思想来讲，必须以思想来统治思想；在施政措施上，文武并用，无为而治，薄赋、除苛。这些统治策略在汉朝初期实行了100多年，促使了汉朝综合国力逐渐强大。

- 一、观天下大势而定都 / 188
- 二、袭秦制而固江山 / 192
- 三、强本弱末术 / 196
- 四、首推萧何万世功 / 198
- 五、驭臣之术定朝礼 / 202
- 六、治国彰显王者风范 / 205
- 七、“和亲”之计除威胁 / 210



第八策/君臣关系 / 217

刘邦靠一帮谋臣干将成就了天下大业。天下一统，政权建立，如何处理君臣关系，就看刘邦这位一国之君有无超凡智慧了。过去的有功之臣，一个个逼迫谋反；几位开国元勋落得被冤枉的下场，刘邦的御臣之道，值得质疑。

- 一、欲致臣死何重义 / 218
- 二、卸磨杀驴斩彭越 / 224
- 三、英布之死 / 227
- 四、不吝四千借赵人 / 230
- 五、“白马盟誓”制吕后 / 233
- 六、恩威并用治萧何 / 235
- 七、张良聪明隐退 / 237



第九策/情感生活 / 241

讲亲情，重孝道，这是中国传统文化的精神。如何处理这方面的关系，是一门很深的学问。刘邦虽是一个布衣起家的皇帝，但他没有忘记根本。面对亲情，置身于众多妻儿之间，平衡之术、忍让之心，让人觉得真有点无奈。刘邦死后，吕后和那些妃子们争权夺利，宫廷危机四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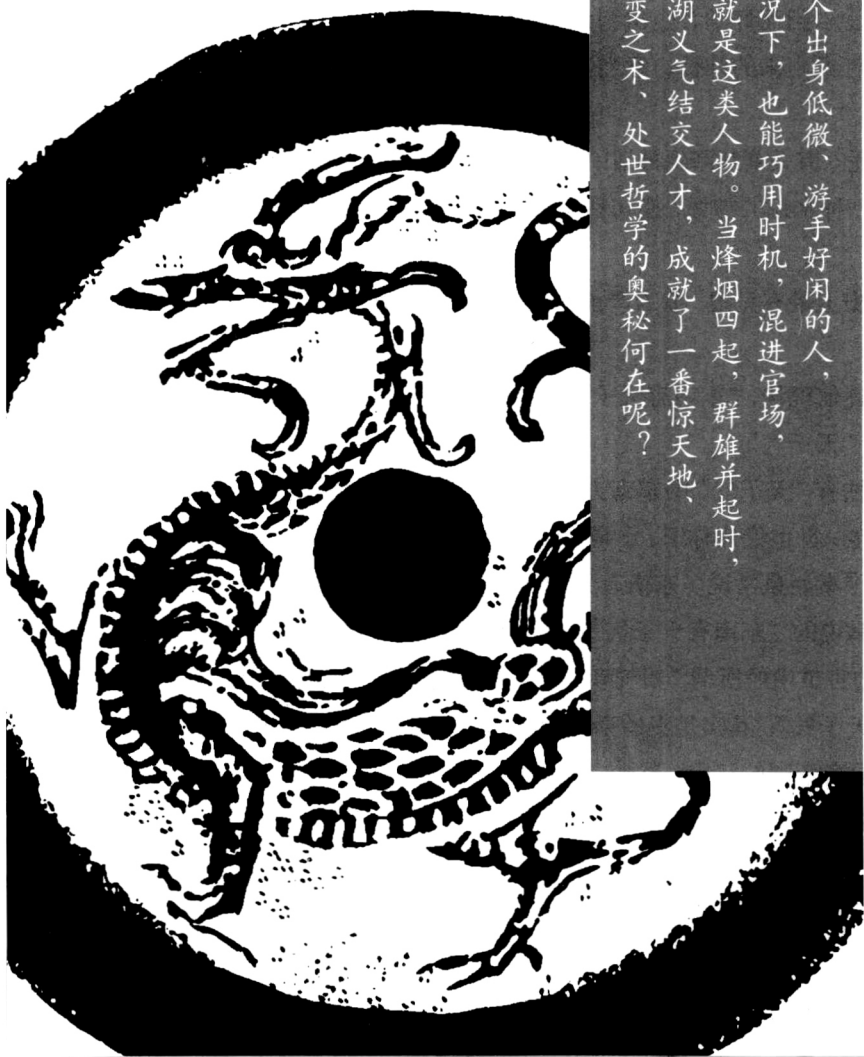
- 一、无情并非真豪杰 / 242
- 二、虽为至尊真情在 / 245
- 三、惻隐之心慰薄姬 / 248
- 四、以己之孝示天下 / 251
- 五、无奈太子羽翼成 / 254
- 六、封周昌护赵王 / 258
- 七、威加海内兮归故乡 / 261



第二策

巧抓时机

人生在世，命运难测。一个出身低微、游手好闲的人，在没有任何社会背景的情况下，也能巧用时机，混进官场，成为一方头面人物。刘邦就是这类人物。当烽烟四起，群雄并起时，他善于抓住时机，利用江湖义气结交人才，成就了一番惊天地、泣鬼神的大业。刘邦的应变之术、处世哲学的奥秘何在呢？





一、借势包装非凡像

翻开中国的历史，人们才知道汉高祖刘邦是真正以布衣起家的皇帝。

人们难以想象，一个农家子弟，最终成为了历史上的一位平民皇帝，成了史学大师汤恩比眼中的人类史上最有远见、对后世影响最大的两位政治人物之一。

在神秘主义大行其道的古代，对刘邦的成功，唯一的解释就是他生来就是真龙天子，天生就是做皇帝的料。

刘邦于公元前247年（还有史料认为是公元前256年）出生于沛县丰邑。《史记》中的《高祖本纪》，一开始便有了介绍。

在那个年代，身为良家妇女的刘媪，做梦和神相遇，雷电交加，天昏地暗，只见到一条蛟龙伏在她身上，因而怀孕，生出刘邦。人们可以想象，这是刘邦后来成了大业，那些文人们杜撰出来的神话，意当证明刘邦是真龙天子，这自然是不可信的。

那为什么要这样说呢？有关刘邦降生神话中的蛟龙是什么意思？这里应有地方性图腾的意义，蛟龙是一种水蛇的神像，换句话说，刘邦的先祖，是属蛇图腾的部族人氏。

司马迁算是中国历史上最有见地、最为严肃的史学家了，在他看来，刘邦也是真龙天子。

根据当时方士人的迷信说法，“东南有天子气”。人们认为“五色具而不雨”的特殊云气，便是所谓的“天子气”。

因此秦始皇非常害怕有“天子气”的东南方隐伏着将来可能要称帝的大人物，他恨不得自己能长生不老，世代代称王。于是他经常巡行东南，目的就是想镇住这股天子气。有记载说“秦始皇常说‘东南有天子气’，于是东游以厌之”。

资料记载：秦始皇常说的“东南有天子气”，并不是他自己观察的结果，而是秦帝国负责“候星气”的官员中的所谓“望气者”官员向他所提出的观测报告。至于秦始皇常说“东南有天子气”，其实是秦始皇对帝国的东南方很不放心，担心那里会出现新的天子，夺取秦帝国的江山。果然，他所担心的事发生了，东南出了个刘邦——后来成了西汉的开国皇帝。

也许望气先生们“东南有天子气”的预言并不可信，但是在秦始皇死后的第12个月，秦朝国土的东南方真的燃起了反秦的熊熊烈火。所谓“镇压力越

大，反抗力就越强”，秦始皇活着的时候，百姓在其淫威下苟延残喘。然而生老病死是谁也逃脱不了的生命规律，一待暴君双眼一合之后，各路英雄便纷纷揭竿而起。

当时许多地方都有起义军出现：大泽乡与刘邦起兵的沛县，项籍、项梁起兵的会稽，还有黥布与番君起兵的鄱阳湖畔等等。然而，最终夺取全国政权的则是秦帝国东土上沛县境内的一个小小的泗水亭长，这个人就是刘邦。

沛在秦朝时才建立县制，丰邑则是沛县的一个乡邑。沛县约在今天江苏省的北部，汉王朝以后，泗水郡改称为沛郡，原先的沛县县城则称为小沛，是徐州非常重要的粮食储存中心。

沛的意思，是水源充沛。水流多，生物自然较繁盛。江苏省中部有长江贯穿而过，长江以北部分古代属徐州。春秋时期，这里是吴、梦、陈的交界，战国时代则是楚、齐的边疆。所以这个地方混杂有多种图腾部落的文明，也许是蛇图腾，但鸟图腾及火图腾文化，势必也对这个地方有很大的影响。

长江北岸众多支流带来了许多沙土，堆积在江北较平坦的地方，形成了肥沃的平原。这种土质的生产力很高，丰邑乡的名称大概便源于此。

刘邦的父亲是一个很老实的农民，刘邦排行老三，他有两个哥哥。那时在民间，相命学是很发达的，刘邦形象出众，的确气度非凡，据说他身上长有 72 颗黑痣，这 72 就是一个很吉利的数字。当时，人们迷信成风，对相术几乎达到痴迷的程度。大家争着喜欢的刘邦，在这样的氛围下成长，将来不会仅仅是个脸朝黄土背朝天的农民。

当然，人的长相是由遗传决定的，刘邦长得体面，相信刘家老大及老二也不会差到哪去。只是在当时的环境里，刘邦的成长条件要比哥哥们好得多。在中国农村，老大、老二，都是从小就必须和父亲共同劳动的。即使在家里，也逃不掉要做些农活，日晒雨淋，灰头土脸，怎么看也不会很“上相”，更不可能因长相有什么知名度了。

身为老三的刘邦天生就不用干很多活。由于刘邦出生得晚，父亲的经济能力也好一些了，做不做工，也不指望他一人。加上从小受到照顾较多，尤其腿上的胎记被乡人传为龙气，刘家大小不论是谁都对这个么弟另眼看待了。

又有时间又不用工作，刘邦当然就可以仔细打扮一番，胡须要整理得配合脸型，穿着也要一套一套很讲究。刘氏兄弟的底子可能差不多，但经过自己的“形象



包装”，刘邦看起来就更加英俊体面了。

刘邦在长辈的溺爱中成长着，比较优越的环境给了他乐观、开朗而自信的性格。他的宽容、大方在广交朋友方面表现得更为突出。但由于被过度纵容，加上自命不凡，其懒惰、喜欢嬉游而又浪荡成性、没有责任心等缺点，在他身上又都体现了出来。

很多史学家认为刘邦出身于农家，加上天性懒惰、好玩，所以不过是个在社会上混的小文盲而也。

其实，刘邦是受过教育的。《史记·卢绾列传》记载：“卢绾者，丰人也，与高祖同里。卢绾亲与高祖太上皇（指刘邦父亲）相爱，及生男，高祖、卢绾同日生，里中持羊酒贺两家。及高祖、卢绾壮，俱学书，又相爱也。”正好有同伴，家庭经济情况也还过得去，又没有生活压力，两家的长辈都觉得很好，便送他们共同去接受教育。我们很难了解刘邦受过多少教育，但从他后来的表现可以看出，他绝不是不学无术的文盲。

在乡村地区的年轻人中，刘邦是一位幸运儿。《史记》中还描述其个性如下：仁而爱人，喜施，意豁如也。常有大度，不事家人生产作业。

这的确是在宠爱中长大的写照，刘邦虽然吊儿郎当，但还算善良、有气度。在这种环境下长大的年轻人自然不喜欢辛苦无聊的庄稼工作，只要有就会偷懒往外跑。

事实上，就是古代那种泛滥成灾的神秘主义，造就了刘邦。这种神秘主义的盛行，能把一个人送上天堂，也可以把一个人打入地狱。刘邦恰好就是被送上天堂的那一个。

上文提到《史记》中有记载，刘邦和卢绾同一天出生，而刘家和卢家关系一直很好，又是同一天得子，当然都很高兴，就商量着排场了一回，给两个孩子风风光光地过了一回“百日”。

卢绾和刘邦一起读书成长，后来又在战场上随同刘邦出生入死。两人因是同一天出生，算是有缘，从小感情就很深，虽然在后来的战场上，卢绾战绩平平，没有建立过大功，刘邦还是破格封他为长安侯，后来又再一次破格，将他晋封为燕王。

刘邦小时候并没有什么异于常人的地方，要不是神秘主义笼罩下的相人术、相面术、相骨术给了他极大的自信，他就很有可能会是平庸的了。

与卢绾的封侯封王相比，刘邦更为幸运，但这种幸运却和卢绾那种“天上掉馅饼式”的幸运不同。刘邦的前程是靠自己打拼出来的，谁都明白，上天不会将做皇帝这块大馅饼扔给一个平庸的人。从这个理论来说，刘邦生来就不是平庸的人。

刘邦相貌非凡，是一个标准的美髯公。这种飘逸的胡子，颇能吸引相士们的目光，让相士们惊奇的是，这位美髯公竟是个“隆准而龙颜，左股有七十二黑痣”的人。

隆准是指鼻子高挺，两颊端正。这种面相的人，非常高贵。另外，刘邦除了鼻子高外，另一个突出特征就是颈长，加之“口角戴胜、斗胸、龟背、龙股”，这种面相，岂止高贵，真是贵不可言。

凡是见过刘邦的人，都认为刘邦将是一个非常高贵的人，高贵得让人都不敢说穿了，怕说穿了它会引来杀身之祸。

在这种神秘主义气氛的笼罩下，刘邦自然成了众人心目中的宠儿，这个出身低微的乡下孩子在无形中不知不觉地滋生了一种优越感，同时也培养出了他不可易移的自信心，觉得自己将来肯定是个大有作为的人，并不会像他的父亲那样，一辈子守着个巴掌大的地方，没有任何前途。

因此，他不会在家里安分守己地种田，他要创出一片与众不同的生存天地，但是作为一个没有什么背景的农家子弟，想要成功，就得吃不少苦头，刘邦是有这种思想准备的。

阅读启示

人不可貌相，海水不可斗量。在封建迷信相当盛行的年月，刘邦利用相面术，为自己造势，包装自己，他所要显示的是自己气度非凡，是一个做大事的人，而这点也让人们深信不疑。



二、侠义结交为日后

倘若一个人品质不好，为人刻薄小气，小肚鸡肠，就不会有好朋友。即便有，也不会是真心的朋友，不会相处很久。俗话说得好：“一个好汉三个帮”，想做个好汉都得这样，可见胸怀大志的人是多么需要广交朋友，四面结缘。刘邦志向高远，人缘好，或者用邻里的话说就是威信好。所以，很多人都愿意与他交往。

身为农民，在农田耕作方面，刘邦并不擅长，但对于广交朋友他却深得其道。由于性格豪爽，与人交往时出手大方，为人豁达，不斤斤计较，因此刘邦很受人欢迎。

与朋友一起出去时，刘邦口袋里有多少钱，就花多少钱，一分不留，十分慷慨大方。家里人对他这种行为很不满，也经常埋怨他，担心他长大后会成为好吃懒做的“浪荡儿”，可是，他仍然我行我素，一副不务正业的样子。

刘邦的家位于江苏省东北部，地理上是苏北丘陵地区。沛、丰一带的残丘低缓，临近微山湖畔，多有沼泽、小溪，溪流源出于沛、丰南砀山县东南面的芒山、砀山。

从自然条件上看，刘邦的家乡适于发展农业，又有水流与湖泊，堪称鱼米之乡。

以农业为本，是中国的传统生存方式。在农村生活，一个青年如果识文断句，又受父母娇惯宠爱，干起农活来丢三落四，心不在焉，加上其好高骛远，自然就会风传十里，被视为不务正业、好吃懒做的人；加上好讲个穷理，遇事爱跟人较真，人们便避而远之，并以反面教材训诫家中子弟。

那时，在人们心中，刘邦从小没有受过劳作之苦，兼之好吃懒做，也不好好劳动，他的街痞无赖的恶名，在当地也就传遍了。

他经常带一帮趣味相投者到家中白吃白喝，时间一长，父母虽不怎么计较，兄嫂却有意见了。

有一回，刘邦带着几位朋友到家中来，大呼小叫地让大嫂给他们置办酒菜。这在农村，当然也是常有的事儿，大嫂不好当面拒绝，又恨小叔子不争气，就想给他一个教训，教育他一下。

于是，她走进厨房后，故意用勺子将锅敲得乱响，示意刘邦和他的朋友们，锅里

是空的，没有什么食物可以招待他们。刘邦的朋友们不得不乘兴而来，败兴而归了。

刘邦送走朋友，回来掀开锅盖一看，见锅里既有饭又有菜，才知道是他大嫂不满自己的做法，设法故意撑他的朋友，使他大丢面子。此后，他一直对这件事耿耿于怀。

当皇帝后，所有刘家的亲戚他都封了，就是不封大哥刘伯的儿子。他父亲出面说情，刘邦便向父亲解释说，不是我忘了封我的侄儿，而是恨他的母亲，在我朋友面前出我的洋相，使我下不了台，我这才不封大哥的儿子。最后在父亲的再三劝说下，刘邦只封大嫂的儿子刘信为侯，而没有封王，这也算是刘邦对当时遭遇的尴尬进行了报复。

刘邦其实并不像许多史传上说的的那样，是个游手好闲的地痞无赖。一个伟大的人物由于出身卑微而非贵胄，总会引起许多人的关注和贬损，人们总爱胡乱猜测。此外，一些邻里村里因是看着他在身边长大的，对他也就少不了许多带神秘色彩的评论。

据说刘邦经常到王媪、武负两家酒馆中喝酒，却从来不给钱，都是赊账。有时喝醉了就睡在酒馆中。对于这样的“无赖行径”，两位老板娘虽忿忿不平，但妇道人家，却又发作不得。

不过刘邦的交友非常广泛，什么样的朋友都有，他们也经常来找刘邦一起喝酒，大多是到这两家酒馆里来，而且他们都慷慨，因此，只要刘邦来喝酒，酒店的生意就会比平常好上几倍，这样一来，反而把刘邦所欠的酒饭钱给赚了回来。由于刘邦的光顾带来了丰厚利润，两位老板娘干脆让刘邦白吃白喝，到年终结账时，就将刘邦所欠的酒账一笔勾销。

现实生活中，每个人都会有自己心中的偶像，刘邦最崇拜的人，是被称为“战国四公子”之一的信陵君。

“战国四公子”指的是齐国的孟尝君、魏国的信陵君、赵国的平原君和楚国的春申君。信陵君是魏昭王的儿子，他虽然属于贵族阶层，但他和投入其门下的三千宾客们之间的故事，却往往最能让出身低微的市井人物们感动。在这些故事中，最让刘邦感动的是信陵君与侯赢和朱亥间的故事。

侯赢是一位隐士，生活贫困不堪，但信陵君门下有位宾客深知他才华横溢，便向信陵君极力推荐。于是，信陵君便带着礼物亲自到侯赢家拜访。

看到信陵君如此礼贤下士，一向孤高自傲的侯赢还是没有接受信陵君的邀请。第一次吃了闭门羹，信陵君毫不灰心。不久，信陵君又在府邸里专门为侯赢举行了



一个盛大宴会，而且，在宴会快开始时，信陵君坐上马车，空出左边最为尊贵的位置，亲自到侯嬴家邀请他。

侯嬴接受了信陵君的邀请，但他仍然穿着破旧的衣服，毫不谦让，大大咧咧地坐上了信陵君给他留出的那个位置。信陵君对此不但没有生气，反而神色恭敬。在半路上，侯嬴突然让信陵君停下马车，要求信陵君把他送到一个朋友那里聊天。信陵君立刻答应了他，并调转马头向侯嬴那个朋友所在的市场驶去。侯嬴的朋友朱亥是个屠夫，虽然地位低下，却是个剑术高明、深藏不露、有勇有谋的人物。

来到市场，侯嬴把信陵君丢在一边，自己却下车和朱亥没完没了地闲聊了起来，仿佛忘掉了旁边的信陵君和在府邸里等待他们回去的贵宾们。

信陵君是位很有名望的人，市场上的人大多认识他，见侯嬴对待信陵君的无礼行径，都大为气愤，然而，在一旁始终微笑着耐心等待侯嬴的信陵君却没有生气。

过了一会儿，侯嬴才转过身向信陵君介绍说：“这位是我做屠夫的朋友朱亥。”

听了侯嬴的介绍，信陵君忙向朱亥施礼，并邀请他和侯嬴共同赴宴。而朱亥既不答应也不推辞，也是一副傲慢无礼的样子。

侯嬴辞别朱亥后，才和信陵君上车去府邸参加宴会。当信陵君向全场宾客引荐侯嬴时，大家都惊呆了，谁也没有意料到今天的贵宾竟是一位穿着破衣烂衫的糟老头子。

宴会结束后，侯嬴却向信陵君表示：今天你给我的面子够大的了，但我已经加倍回报给你了。

原来，为了成就信陵君的盛名，侯嬴故意转到市场去和朱亥闲聊，让信陵君委屈等候。

这样一来，市场上的人看到这种情形，一定会更加赞扬信陵君的礼贤下士。对信陵君的盛情邀请，侯嬴利用这种贬己褒人的策略给予了回报。

侯嬴运用自己的智慧，使信陵君的盛名更胜往日。后来，信陵君率军救赵，碰到了生死难题，侯嬴和朱亥又立刻毫不犹豫地舍身相救。

刘邦对信陵君的领袖魅力崇拜得五体投地，在没事时他都会把自己幻想成信陵君，而把一些朋友比作侯嬴与朱亥。

而被刘邦比作朱亥的，是屠夫樊哙。这是位力大无穷、虎背熊腰的大汉，是打

架的绝顶高手，有他在场，任何对手都会望风而逃。樊哙也是位剑术高手，粗中有细，为人忠诚，从不为自己的利害着想。他讲义气，重友谊，和刘邦的感情最好。刘邦对他也特别热情，刘邦朋友多，经常帮他拉来不少“狗肉生意”，刘邦又从不向他要回扣，所以樊哙非常敬重他，视他为“大哥”，只要刘邦有事，樊哙就会赴汤蹈火，在所不辞。

结识樊哙之后，刘邦便觉得他终于找到了一个和朱亥相似的朋友了。这种相似，并非仅仅因为樊哙和朱亥都从事同一种职业——屠夫，而实在是他们之间有许多相通之处：樊哙不仅力大无穷、虎背熊腰，更是个剑术高手。

樊哙重情谊，也许刘邦从他联想到了朱亥，爱屋及乌，便对他格外热情。

后来，经过樊哙引荐，刘邦又结识了乐师周勃。周勃也是一位大侠式的传奇人物，不过他的性格有点古怪，让人难以捉摸。但自从和刘邦认识后，周勃便立即将刘邦引为知己了。

从这一点看，刘邦的确是个善于交际的人，这种人大多具有领袖才能。但既没成家立业，又游手好闲，自己一个人在家白吃饭不说，还带一帮狐朋狗友来白吃白喝，即使在今天也未必人人都能接受这些行为，更何况在那个物质贫乏的年代，所以刘邦遭嫂子的白眼也就不足为怪了。

其实刘邦结交的朋友并不都是些地痞无赖。萧何是刘邦当时结交的最为重要的朋友，他们同是沛县人，有同乡这一层关系，所以显得特别亲密。

萧何是沛县的一个小小文官，是县令的主要助手，但在县衙门中却是个举足轻重的人物。

萧何喜欢刘邦身上的那股豪气，但喜欢归喜欢，他看刘邦整天这样不焦不躁地在黑白两道瞎转悠，觉得应该好好规劝一下刘邦，要刘邦为自己的前途想想。刘邦也很尊重萧何，对他的意见总是全盘接受。

其实，萧何的许多意见，对刘邦的帮助都很大，萧何帮刘邦慢慢改掉了许多坏毛病。这对刘邦日后的发展大有帮助。

刘邦能和萧何交上朋友，对他的政治前途自然是很有帮助的，刘邦与一些朋友在一起纵论天下，难免会惹出些乱子，萧何曾多次帮助刘邦摆脱过法律纠纷。萧何还曾经多次向沛县县令推荐刘邦，并在暗中使了不少力让刘邦当上亭长。当上亭长后，刘邦还常常得到萧何的指点。

刘邦作为普普通通的平民百姓，在没有一点关系和社会地位，又没有什么经济



实力的情况下，能够结交到萧何这样的朋友，已经是刘邦的幸运了。

在早期，萧何算是刘邦所结交的社会地位最高的朋友。而且萧何肯三番五次地推荐他，给他帮助，这也是非常难得的事情。从这一方面，可见刘邦的社交能力很强，才智很高。

经周勃和樊哙介绍，刘邦又结识了在县衙当马夫的夏侯婴。

作为县府马夫的夏侯婴和刘邦有同样的个性，热情又喜欢开玩笑，只是更为机灵干练些。两人惺惺相惜，讲话特别投机。夏侯婴鬼点子多，擅长交际，因此常常帮刘邦出些主意。由于刘邦对他的很多意见都采纳了，夏侯婴自觉受重用，对“刘老大”更有“士为知己者死”的使命感。所以只要一有时间，他就跑去和刘邦接近。

夏侯婴与萧何、刘邦一样也是沛县人，是沛县县衙中赶马车的车把式。这样一个身份，有助于夏侯婴经常接触到县令一级的官员，及时了解到有什么高级官吏下来视察，知道权力机构当中谁与谁关系密切，谁与谁不和，谁与谁有矛盾，权力的大小归属等等一些官场上的关键问题，这个做车把式的有着敏锐的观察力。所以结交到这样一个朋友，对刘邦仕途的发展也是很有帮助的，他可以借助夏侯婴来了解上层的更替、官员的升迁、政策的变动等等问题，以便对自己的从政计划做出相应的调整。

那时刘邦已担任泗水亭长之职，是当时负责驿站之类的官员，相当于现在乡间的派出所。主要任务是主管一个乡镇的治安、旅宿，处理民间的争端纠纷等小事。

刘邦结识夏侯婴后，两人的关系非常好，经常聊天谈笑，共谈志向，而且谈得很投机。夏侯婴每次只要有机会经过泗水亭，总会特意留下同刘邦畅谈一番，他们所交谈的内容无所不包，上至天文地理，下到朝廷地方，以及有趣的乡间传说。刘邦在与夏侯婴的交谈中学到了许多知识，掌握了许多做官的方法，这为他后来驾驭人才打下了基础。

后来夏侯婴当上了县衙的办事员，他们二人非常高兴，便凑在一块儿饮酒庆祝。酒过三巡，二人便有些把握不住，互相吹嘘自己的功夫高，最后以技击（即比剑）作为比试。刘邦技高一筹，一不小心，失手刺伤了夏侯婴，被人以伤害罪上告。

刘邦身为亭长，按照秦朝的法律，身为官员，知法犯法要罪加一等，如果伤害罪

成立，他不仅要被处以重罚，而且好不容易努力得来的前途，也会由于这件事而断送。

为摆脱困境，刘邦和夏侯婴订立了攻守盟约。在审讯的过程中，刘邦按约定否认打伤了夏侯婴，夏侯婴也极力声明不是刘邦伤害了自己。

后来夏侯婴被查出作了伪证，为此被关在狱中长达一年多，并被鞭笞了数百下，但他始终没把真相说出来，保住了刘邦的官位。刘邦起义后，夏侯婴重操旧业，一直为他赶马车，多次舍命将刘邦救出险境。刘邦当了皇帝后，夏侯婴被任命为九卿之一的太仆，仍为刘邦赶马车。因为夏侯婴头脑灵活，又擅长交际，所以成了刘邦的首席军师。

刘邦所交往的这些朋友，都是属于不高又不低的层次的，都是沛县的小官吏。他们当中萧何的社会地位算是最高的，夏侯婴等人则与刘邦相当。

夏侯婴地位比萧何低，但与刘邦的关系却非同一般。起初萧何与刘邦结识时，见夏侯婴十分听信刘邦的话，萧何便开始关注起了刘邦，想知道这个黑白两道通吃的家伙究竟为何受到这么多人的拥戴，时间长了，萧何就被刘邦那种让人说不明白的“领袖魅力”迷住了，不知不觉地就和刘邦成为了朋友。

刘邦还有一个朋友曹参，也是沛县人。他与萧何的区别是，不仅能文，而且会武，还善于带兵打仗。在打仗时，他往往身先士卒，因而受的伤也最多。汉朝建立后，论功行赏的时候，萧何被定为第一，有的人不服，就质疑道：“曹参一生中受伤达七十多处，为什么不能排第一？而在后方没有生命危险的萧何反而成了第一？”从这里可以看出众人对曹参的佩服程度，可见他的功劳确实不一般。

曹参在与敌军作战时能独当一面，驻守地方时能保一方安宁。他在刘邦率先攻入咸阳的战争中，立有大功。刘邦死后，惠帝刘盈命他任齐国的丞相。齐国有七十座城，曹参用黄老之术治理齐地，九年中，齐国一直安定无事，百姓得以安居，朝廷也稳定，百姓称他为“贤相”。萧何死后，他又代萧何为汉中央政权的丞相，为汉相三年而终。

在曹参做汉相期间，他坚持萧何所制定的方针、策略，使得汉朝初期的生产力和生产水平很快恢复，人民安居乐业。百姓们歌颂他说：“萧何为法，较若画一；曹参代之，守而不失。载其清净，民以宁一。”后来就演变成了成语：萧规曹随。

应该说，刘邦对自己前途的选择是明理而智慧的。身为一个卑微的农家子弟，